

彰化縣日新國民小學課程發展委員會會議紀錄

會議名稱	第三次 課程發展委員會會議						
時間	110年1月18日 8時0分			地點	辦公室		
出席者	校長	鄧仕文	教學組長	謝玉雯	五年級代表	謝智昱	自然與生活科技領域代表 李和春 謝玉雯
	教務主任	黃如心	一年級代表	蘇雅麗	六年級代表	黃聖鈴	藝術與人文領域代表 謝玉雯 黃如心
	學務主任	黃如心	二年級代表	吳彩如	語文領域代表	吳彩如 蘇雅麗	健康與體育領域代表 蔡夢旭 陳惠芬
	總務主任	何清廉	三年級代表	蔡夢旭	數學領域代表	黃聖鈴 謝智昱	綜合活動領域代表 蔡夢旭 謝智昱
	輔導主任	陳惠芬	四年級代表	王美文	社會領域代表	謝玉雯 王美文	學生家長委員會代表 謝智昱
	(研發)組長	/	(特教)代表	/	(教師會)代表	/	/
列席	學者專家社區/部落人士 產業界人士或學生			記錄	謝玉雯		
主席	鄧仕文						
討論事項							
彰化縣日新國小 109 學年度課程發展委員會會議紀錄							
<p>壹、時間：110年1月18日（週一）上午 8:00~8:50</p> <p>貳、地點：辦公室</p> <p>參、主席：鄧仕文 記錄：謝玉雯</p> <p>肆、出（列）席人員：如簽名冊</p> <p>伍、主席致詞</p> <p>陸、討論事項：</p> <p style="padding-left: 20px;">案由一：針對本校 109 學年度上學期之課程與教學評鑑及學習評鑑之檢討，提請討論。</p>							

說明：依九年一貫及十二年國教課程綱要規範，檢討本校 109 學年度上學期之課程與教學評鑑及學習評鑑。

一. 評鑑範圍：

(一) 課程與教學評鑑：

1. 統整課程設計。
2. 主題教學設計與實施。
3. 學校校訂課程規劃與實施。
4. 各版本教科書的選用。

(二) 學習評鑑：

1. 對學生實施各學習領域定期評量（依成績評量要點）。
2. 對學生實施學校本位課程學習能力指標評量。

二. 評鑑方式：

(一) 採多元化方式實施：以教學檔案、教室觀察、教學觀摩、檢核表、問卷調查等方式進行之。

(二) 兼重形成性與總結性評鑑：包括定期或非定期評鑑。

(三) 學習評鑑：

1. 依「國民小學及國民中學學生成績評量準則」及「彰化縣國民小學學生成績評量要點」對學生實施學習成就測驗。
2. 學校校訂課程學習成果評量。

案由二：針對本校 109 學年度上學期各領域教學研究會召開情形，教學反思與社群專業對話，提請討論。

說明：感謝各同仁擔任各領域教師代表，並於學期初與學期末召開各領域教學研究會討論教學改進事宜。

案由三：針對本校 109 學年度下學期教科書選用版本之審核，提請審議。

說明：依九年一貫及十二年國教課程綱要規範，審核本校 109 學年度下學期教科書選用版本，為了課程的連貫性，延續使用上學期選用版本。

學習領域		一年級	二年級	三年級	四年級	五年級	六年級
語文	本國語文	翰林	翰林	翰林	翰林	翰林	翰林
	閩南語文	真平	真平	真平	真平	真平	真平
	英語			翰林	翰林	翰林	翰林
數學		南一	南一	南一	南一	南一	南一
社會		南一	南一	康軒	康軒	康軒	翰林

生活	自然與生活科技			康軒	康軒	康軒	康軒
	藝術與人文			翰林	翰林	翰林	翰林
	健康與體育	翰林	翰林	翰林	翰林	翰林	翰林
	綜合活動			校內品德教育課程 + 南一			

案由四：針對本校 109 學年度下學期課程計畫之審核，提請審議。

說明：依九年一貫及十二年國教課程綱要規範，訂定本校 109 學年度下學期課程計畫審查，包含下列審查指標：

- (一) 學校課程發展委員會運作
- (二) 學校背景 SWOT 分析、教育目標及願景
- (三) 學習領域課程與彈性課程計畫
- (四) 實驗課程計畫 (無)
- (五) 自我評鑑

案由五：針對本校 109 學年度下學期中高年級本國語文作文篇數之規劃，提請討論。

說明：關於本校 109 學年度下學期中高年級至少完成 4-6 篇作文，其中至少 4 篇為命題作文，其餘寫作方式含心得寫作、日記、週記等形式。寫作題目與內容應予以制度化，中年級著重記敘文、說明文……等；高年級著重論說文、抒情文……等。

決議：票數十五票，全數照案通過。

柒、臨時動議：無

捌、散會：上午八時五十分

注意事項:

1. 學校課程發展委員會之組成及運作方式由學校校務會議決定之，其學校課程發展委員會成員應包括學校行政人員、年級及領域/群科/學程/科目（含特殊需求領域課程）之教師、教師組織代表及學生家長委員會代表，高級中等學校教育階段應再納入專家學者代表，各級學校並得視學校發展需要聘請校外專家學者、社區/部落人士、產業界人士或學生。
2. 學校課程發展委員會應掌握學校教育願景，發展學校本位課程，並負責審議學校課程計畫、審查全年級或全校且全學期使用之自編教材及進行課程評鑑等。
3. 學校課程計畫為學校本位課程規劃之具體成果，應由學校課程發展委員會三分之二以上委員出席，二分之一以上出席委員通過，始得陳報各該主管機關。

課程發展委員會會議紀錄 討論題綱及議決事項(參考)

次數	一	二	三	四
時間	9 月	12 月	2 月	6 月
討論題綱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本學期學校重要行事及擬辦理事項 2. 規劃教師專業成長進修計畫，增進專業成長。 3. 校訂課程評量方式與原則 4. 其他有關課程發展事宜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教學反思與社群專業對話 2. 本學期課程與教學評鑑、學習評鑑 3. 下學期作文篇數之規劃 4. 下學期教科書選用審核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本學期學校重要行事及擬辦理事項 2. 規劃教師專業成長進修計畫 3. 其他有關課程發展事宜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議決學習總節數及「領域學習節數」與「彈性學習節數」之分配 2. 審核教科書版本 3. 本國語文作文篇數之規劃 4. 通過本校(下)學年度課程計畫（含課程評鑑計畫） 5. 其他：戶外教育、特殊教育班課程計畫…或下學年學校重要行事 6. 本學期課程與教學評鑑、學習評鑑